

复旦大学研究生第一外国语课程（英语）免修条件及证明材料要求

序号	免修条件	证明材料	有效期
1	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（全国统考）或复旦大学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英语科目的成绩达到免修条件*	成绩单或证明	当年
2	TOEFL 成绩 95 分以上（IBT）	成绩单	2 年
3	IELTS 成绩 7 分以上	成绩单	2 年
4	GRE 成绩 310 分以上（包括 Analytical Writing）	成绩单	5 年
5	GMAT 成绩 650 分以上	成绩单	2 年
6	WSK（PETS-5）考试合格	证书	2 年
7	国家英语六级考试（CET-6）考试 580 分以上	成绩单	5 年
8	国家英语专业四级或八级考试（TEM）合格	证书	长期
9	获得上海市高级口译证书	证书	长期
10	本科或硕士阶段获英语类专业学位或毕业证书	学历/学位证书	长期
11	复旦大学英语水平测试（FET）成绩不低于 A-	成绩单	5 年
12	在英语国家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层次学位，或长期连续学习一年以上	学历/学位证书，或留学回国人员证明**	长期
13	被录取为我校全英文研究生学位项目就读***	——	当年

*：由大学英语教学部根据当年的研究生招生考试成绩情况确定。

**：留学回国人员证明应当由驻外使领馆开具。

***：根据申请人学籍信息中的“所属培养项目”确定。